**先进腐蚀防护用涂层的研发与应用外委项目（项目名称）**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已具备招标条件。

2. 招标概况

2.1招标编号：QT021JFR907C11506BD/CNSC-21HDGC022687

2.2项目名称：先进腐蚀防护用涂层的研发与应用外委项目

2.3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核电站用先进防腐涂料研发相关工作。

2.4招标范围：主要包括（实际以《先进腐蚀防护用涂层的研发与应用外委任务书》（编号：FKY2008ZCLF05SSJS-B01-001，版次：A）为准）：

在考虑经济性和涂层性能的前提下，选择目前核电站用防腐底漆和不同成分配比的石墨烯防腐蚀底漆进行盐雾试验测试和电化学试验测试的筛选，选出性价比较好的防腐底漆。

对上述选出的底漆涂料增加面漆进行涂层配套设计，并开展核电站用涂层关键性能测试试验。选出性价比最优的完整防腐涂层配套。

根据试验结果，建立核电站用石墨烯防腐蚀涂料企业标准及配套产品说明书等。

2.5项目地点：工作实施地点主要为承担单位所在地

2.6服务期：合同签订日—2023年12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拥有合法经营权力，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备完成本招标项目的相关人员、设备、财务、技术能力。

（2）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行业的规定。

（3）投标人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技术、服务能力并满足下列要求：

A.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注册成立的合法法人实体并在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

B. 投标人能够满足招标人的质量保证体系要求，能够根据其所承担的项目任务和责任制定和实施质量保证大纲，并对质量保证大纲的有效性、所提供的项目质量和服务负责。

（4）财务状况：投标人须有良好的银行信用和商业信誉，不得处于破产、停业、财产被接收或冻结等任何不利于合同目的实现的情形，财务状况良好。

（5）业绩情况：自主研发了石墨烯防腐涂料产品且拥有该产品至少2个项目的应用业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产品专利证明和签约合同封面及工作范围页面+完工单/业主评价）。

（6）项目经理资格：具有涂料研发及涂层测试试验的工作经验且具备高工或副教授及以上技术职称，需在投标文件-技术标“三、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简历表”中列明项目资历，并需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

（7）其他要求：

1）不允许代理商投标。

2）需具有盐雾试验箱、人工老化试验箱、耐磨试验机等涂层测试试验设备和附着力、干重、密度等材料分析设备，需提供设备质量证明文件或其它证明材料。

3）石墨烯环氧锌粉涂料产品的防腐蚀耐盐雾水平达到3000小时以上，并提供相应第三方检测报告。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发售

4.1招标文件售价：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请投标人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在线注册和报名。

4.3发售时间：2021年12月27日11：00—2022年1月4日17：00（北京时间）。

4.4 报名方式

供应商登录后点击“我要报名”，选择要报名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选择“支付方式”为“网上支付”并上传签署盖章的投标保密承诺函扫描件（格式见首页服务中心下载）。经审核后点击“费用管理-缴费支付”，在“待缴费”列表中，点击“网上支付”：可使用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支付标书费，也可使用工银e支付绑定的手机号、U盾、密码器或口令卡或其他银联卡进行支付。缴费完成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发售问题专属客服：021-61592300。

标书款发票开具：采用线上自助开票，线上支付成功后，可点击“费用管理-费用支付”在已缴费列表中点击“开具发票”。

5. 投标文件的提交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首科大厦A座16层东区第二会议室。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开标时间）：2021年1月21日9：0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提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为降低疫情期间现场投标、开标带来的人员聚集风险，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可采用邮寄方式，也接受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在邮寄投标文件时须向快递公司明确由招标主管当面接收，本公司不接受存放快递柜等其他接收方式。**

**开标****现场使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视频直播开标，所有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使用电脑端或手机端加入指定开标室，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可在开标视频会议中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收件人：王健强

联系电话：18610274844/010-63312286

**其他事项说明：**（1）各投标人在邮寄投标文件后，应及时和本项目招标主管联系，以确认其是否在指定时间内收到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本公司予以拒收。（2）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递交如有异议，请及时联系招标主管，未提出异议的，视为默认此条款，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7.1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标书的；

7.2 购买标书的厂家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8.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提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9. 保密及廉洁

贵单位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见投标保密承诺函），并遵守相关廉洁协议。

10.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11. 联系方式

|  |  |
| --- | --- |
| 招 标 人：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117号  |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首科大厦A座16层邮 编：100073 联 系 人：王健强 电 话：010-63312286 电子邮件：wangjq@puyuan.com  |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在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7日